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文件 江苏省财政厅

苏科资发〔2026〕19号

关于印发《2026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 项目指南》及组织申报项目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科技局、财政局，国家和省级高新区管委会，省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十四届十次全会精神，抢占科技和产业制高点，加快建设高水平科技强省，全面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2026年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坚持“产业出题、科技答题”，聚焦国家重点任务部署和我省“10+X”未来产业体系，加快战略性、前瞻性、先导性前沿技术研发突破。发挥企业主体作用，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不断开辟新领域新赛道，塑造新动能新优势，以科技创新引领未来产业创新发展，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现将《2026年度省前沿技术研

发计划项目指南》印发给你们，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1. 项目应具有明确的研发内容，符合指南重点领域和方向，完成基础理论创新，实施期满后能够形成样品、样机或原型机，并具备市场应用前景。项目名称须科学规范，能够体现前沿技术的创新点或解决的关键核心问题，一般以“XXX 技术研发”作为后缀。本计划不受理涉密项目，申报材料中有涉密内容的需作脱密处理后再申报，并由项目主管部门按有关规定负责审查。

2. 项目应具有较好的研发基础，项目申报单位近年内须有有效授权专利等自主知识产权，项目负责人及团队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创新能力，优先支持省级及以上高层次人才团队牵头组织和申报项目。对不符合节能减排导向的项目、规模化量产与产业化项目、无实质创新内容项目和一般性技术应用与推广项目均不予受理。

3. 项目研究要克服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等倾向，按照《关于改进科技评价破除“唯论文”不良导向的若干措施（试行）》（苏科监发〔2020〕135号）要求，注重标志性成果的质量、贡献和影响。实施期满后一般须形成发明专利申请或授权，以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标准化研究成果。销售等经济指标不纳入考核范围。对于在关键创新指标上取得引领性、颠覆性创新成果的项目，其量化考核指标不作硬性要求。

4. 申报单位为江苏省内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高校、

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等。申报单位应有较强的科技研发能力和条件，运行管理规范。高校、科研院所或省产研院专业研究所申报项目必须有省内企业联合，且企业实质性参与项目研发工作。鼓励长三角地区产学研用协同攻关。多个单位联合申报的，应签订联合申报协议，并明确协议签署时间。

5. 发挥高新区创新主阵地作用。鼓励有条件的高新区围绕人工智能、量子科技、脑机接口、原子级制造 4 个重点专题加强项目组织，推进前沿技术突破和场景应用。支持高新区和高等院校协同创新发展，鼓励省“双高协同”试点高新区通过省地共同资助方式，支持区内企业联合试点高校聚焦主导产业开展前沿技术协同攻关。

二、组织方式

1. 项目申报须经相关单位推荐，具体由设区市科技局、县（市）科技局、国家和省级高新区管委会、省有关部门和单位等项目主管部门择优推荐。各主管部门应在本单位职能和项目申报具体管理范围内推荐。苏州实验室、部省属本科院校的项目申报由本单位负责审核并自主推荐，项目立项后，直接与省科技厅签订项目合同。每个设区市推荐不超过 12 项（含县、市、区的申报指标）；省产研院推荐不超过 8 项；工业和信息化部最新公布的国家高新区综合评价结果排名前 50 名的国家高新区每家推荐不超过 10 项，其他国家高新区、省级高新区及常州科教城每家推荐不超过 5 项；教育部公布的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推荐不超

过 5 项,其他部省属本科院校推荐不超过 2 项;申报量子科技(指南代码:1002)、脑机接口(指南代码:1003)、原子级制造(指南代码:1004)不受推荐名额限制;省“双高协同”试点高新区另增加 2 个推荐名额,增报项目应由区内企业牵头联合试点高校围绕主导产业方向申报;长三角和省级创新联合体牵头单位、省重点培育的领军企业可增报 1 项,不占用项目主管部门推荐名额;设区市及高新区等地方推荐的项目中企业牵头的不少于 80% (不含增报项目)。

2. 强化项目绩效评价管理,申报单位编制项目申报书需同步填报“2026 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附件 2),作为项目立项评审的重要考量,并纳入项目立项后签订合同和项目实施后验收的相关内容。

3. 项目受理后将进行形式审查,并通过网络评审、现场考察等方式择优遴选项目。综合运用无偿资助、贷款贴息等方式予以支持。通过无偿资助和贷款贴息方式安排的省拨经费不超过项目总预算的 1/3,每个项目支持额度最高不超过 500 万元,不得以政府资助资金作为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为 3 年左右。

4. 除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外,同一企业同一年度只能申报一项省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本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项目的企业不得申报本年度省科技重大专项项目。有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或省科技重大专项在研项目的企业不得申报 2026 年度本计划项

目，省重点培育的领军企业不受省科技重大专项在研项目申报限制。

5. 同一单位以及关联单位不得将同一项目（依托同一建设内容、同一关键技术等同一核心内容编制的不同项目，视为同一项目）重复或同时申报省科技厅、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部门项目。凡属重复申报的，取消立项资格。

6. 项目负责人须为申报单位的在职人员（与申报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并确保在职期间能完成项目任务。鼓励和支持 40 岁以下（1986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青年人才牵头或参与申报本计划项目，各主管部门推荐项目中由青年人才担任项目负责人和项目骨干的比例不低于 45%。有在研省科技计划项目的负责人，不得牵头申报本年度项目。同一项目负责人同一年度只能申报一项省科技计划项目。

7. 鼓励项目申报单位采用租赁或共享使用专用仪器设备，对确有需要利用财政资金或国有资本购置大型科学仪器的项目，申报单位应说明所购置大型科学仪器的必要性并承诺遵守查重评议、开放共享等有关规定要求。

8. 关于落实科研诚信及科技伦理要求。项目负责人、项目申报单位和项目主管部门均须签署科研诚信承诺书。项目申报单位和个人诚信状况良好，无在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失信行为记录和其他社会领域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在项目申报和立项过程中相关责任主体有抄袭剽窃、弄虚作假、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失信行为的，将按《江苏省科技计划项目信用管理办法》作出相应处理。

研究涉及人体、实验动物、人工智能等属于《科技伦理审查办法（试行）》（国科发监〔2023〕167号）第二条所列范围科技活动的项目，应按要求进行科技伦理审查。

9. 严格落实审核推荐责任。项目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有法人主体责任，严禁虚报项目、虚假出资、虚构事实及包装项目等弄虚作假行为。项目主管部门应切实强化审核推荐责任，对申报材料内容真实性进行严格把关，并会同同级社会信用管理部门对项目申报单位社会信用情况进行审查。省科技厅将会同驻厅纪检监察组对项目主管部门审核推荐情况进行抽查。

10. 切实落实廉政风险防控要求。认真落实省科技厅党组关于全省科技管理系统全面从严治党有关工作要求，坚决把好关键环节和重点岗位的廉政风险防控关口。对因“打招呼”“走关系”等请托行为所获得的项目，将撤销立项资格，追回全部省资助经费，并对相关责任人或单位进行严肃处理。

三、其他事项

1. 项目申报材料在江苏数字科技平台提交（<https://jsszkj.kxjst.jiangsu.gov.cn/js-home/home>），申报阶段不提供纸质版申报材料，项目申报书按要求完成签字盖章手续后，扫描形成 PDF 格式上传。项目申报单位及项目负责人科研诚信承诺书签字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其他项目附件材料应传尽传。项目主管部门将推荐项目汇总表（详见附件 3）及项目主管部门科研诚信承诺书（均

为纸质，一式两份），加盖单位公章后统一报送至省科技项目管理中心（备注：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地址：南京市龙蟠路 175 号。

2. 网上申报材料是后续形式（信用）审查、项目评审的依据，经主管部门在线确认提交后，一律不予退回重报。2026 年拟立项目将在江苏数字科技平台进行公示，未立项项目不再另行通知。最终确定立项的项目，由项目主管部门通知承担单位提交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一份，申报材料统一用 A4 纸打印装订，按封面、项目信息表、项目申报书、绩效目标申报表、相关附件顺序装订成册（纸质封面，平装订）。

3. 本年度项目申报材料网上填报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15 日 17:30，主管部门网上审核推荐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16 日 17:30，推荐项目汇总表及项目主管部门科研诚信承诺书报送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19 日 17:30，逾期不予受理。

联 系 人：省科技厅高新技术及产业化处 吾慧星，张竞博
联系电话：025-57712075，57715171

联 系 人：省科技项目管理中心 包樱 赵阳
联系电话：025-85485935，85485966

附件：1. 2026 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项目指南

2. 2026 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3. 2026 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推荐项目汇总表样式

（此页无正文）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江苏省财政厅

2026年2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6 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项目指南

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主要面向未来产业和产业未来,着力推进战略性、前瞻性、先导性关键技术突破,以及原创性、颠覆性的技术创新,抢先机、开赛道、占高地,发展新质生产力。

一、重点领域研发方向

1001 人工智能专题

研发内容:针对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战略需要,系统构建“数据+模型+智能体”人工智能技术体系,重点开展(1)新型基础架构和混合架构、可信可控可解释模型学习、大规模数据预训练、模型对齐调优、高效推理算法、模型框架协议、大模型轻量化等底层技术研发;(2)多智能体协同、VLA 模型、世界模型、空间智能等智能体技术研发;(3)面向科研、制造、能源、医药、金融、交通、物流、商贸等垂直领域大模型和智能体研发;(4)AI 电脑、AI 手机、AI 眼镜、智能工业终端等新一代智能终端研发;(5)AI 原生操作系统、AI 超节点技术、先进 AI 芯片,以及基于昇腾 CANN 等自主可控生态的软硬件技术研发。

1002 量子科技专题

研发内容:紧跟国内外量子科技发展新趋势,重点开展(1)量子密钥分发、量子隐形传态、量子安全网络、量子密码芯片等

量子通信和量子安全技术研发；（2）量子模拟器、量子计算原型机、量子芯片、量子电子混合计算、量子人工智能等可纠错实用化量子计算技术研发；（3）量子传感器、量子陀螺仪、量子雷达、原子磁力计、冷原子重力仪、光量子探测器等量子精密测量关键技术研发；（4）量子材料与器件、量子算法与软件、量子云平台、极低温微波链路、大功率稀释制冷机等基础软硬件研发。

1003 脑机接口专题

研发内容：聚焦脑科学与类脑科技前沿，重点开展（1）高通量低功耗神经信号采集、神经计算与编解码、控制和反馈等底层技术研发；（2）脑机接口芯片、新型柔性神经电极、植入式电池、类脑计算芯片、实时解码算法等关键软硬件研发；（3）运动控制、言语合成、神经疾病治疗、视觉重建等脑机接口、基于光学或超声的新型脑机接口、脑脊接口（BSI）等创新产品研发；（4）脑控设备、智能假体、生机电一体化等人机交互技术研发；（5）高端脑电生理监测设备、脑磁图设备、闭环神经刺激和调控设备等核心仪器研发。

1004 原子级制造

研发内容：基于单原子、原子簇或原子层，走通“原子到产品”制造技术路线，推进原子级制造走向实用化，重点开展（1）原子精确操控、原子团簇束流、原子层沉积等精准物质合成技术及原子尺度原位输运表征平台研发；（2）大规模、可重复、高一致性、高效率的原子级材料创制、原子精度加工、原子尺度动

态检测等技术研发；（3）应用于极端服役环境、未来光电集成、量子信息、工业催化等领域的团簇基高性能合金、单原子晶体管、原子层极限集成芯片、单原子催化等技术研发。

二、未来产业研发方向

（一）未来信息

2011 未来网络

研发内容：围绕网络通信宽带化、智能化、泛在化演进方向，重点开展（1）确定性网络、新型算力网络、通感智算控存新型融合网络、空天地海一体化网络、泛在智能物联、太赫兹通信、轻量化 5G 等网络通信前沿技术研发；（2）IPv6+、分段路由（SRv6）、网络切片、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等网络前沿技术研发；（3）主动防御、内生安全、态势感知、零信任网络、网络空间抗测绘等网络安全前沿技术研发。

2012 元宇宙

研发内容：聚焦元宇宙沉浸式、交互式、虚实融合技术特性，重点开展（1）数字人生成、虚拟现实、空间计算、智能编码、分布式渲染分发等沉浸式技术研发；（2）低功耗交互算法、深度视觉传感、肌电传感、手势与眼动追踪、动作捕获等感知交互技术研发；（3）数字身份、智能合约、共识算法、跨链互操作等 Web3.0 关键技术研发；（4）高性能低功耗微显示器件、高亮度轻量化光学模组、特种光栅制备、全环绕光场显示、VR/AR/MR/XR 头显等核心部件研发。

2013 先进计算

研发内容：针对未来产业对算力资源的战略需要，加快发展新型计算系统和架构，打造先进计算机软硬件生态，重点开展（1）面向国产硬件适配的新一代智能计算系统、高性能共性算子库、编译器及性能优化等支撑软件和领域应用软件开发；（2）神经元计算系统、图计算系统、边缘计算系统、高能效存内一体计算系统、拟态计算系统、光计算等新型计算系统研发；（3）内存池化与分布式储存、近数据处理与智能储存、持久数据储存系统等新型存储系统研发；（4）空天算力、异构算力集成、高速片间互联、算力感知、算力度量、算力路由、算力交易等算力高效调度与协同管理技术研发。

2014 数据技术

研发内容：围绕构建以数据为关键要素的数字经济，重点开展（1）高精度数据采集、合规采集、高质量数据合成、多模态数据处理、流批一体等数据采集处理技术研发和高质量数据集建设；（2）湖仓一体、数据编织、数据压缩、软件定义存储、超融合基础架构等新型数据存储技术研发；（3）数据清洗、数据加工、数据标注、数据集成、数据沙箱、数据可视化、基于本体的数据组织等数据治理技术研发；（4）可信数据空间、数据脱敏、隐私计算、区块链、后量子密码算法等数据流通和数据安全技术研发。

2015 光电技术

研发内容：把握光电技术深度融合与交叉创新发展趋势，推动光电技术向集成化、智能化、融合化方向演进，重点开展（1）计算光学成像与智能传感、片上光谱仪等光感知技术研发；（2）下一代超高速率光模块、超高密度硅基光电子（硅光）集成芯片与器件、光电共封装先进架构、全光交换与智能调控等高速光通信技术研发；（3）光子张量处理器、神经形态光子计算、光模拟计算等光电融合信息处理技术研发；（4）光电在光子人工智能、量子信息、生命科学等前沿交叉领域创新应用技术研发。

（二）未来材料

2021 新型电子与显示材料

研发内容：面向新一代信息技术、能源互联网、智能制造等发展需要，重点开展（1）氮化镓、碳化硅等宽禁带半导体材料和器件研发，金刚石、氧化镓等超宽禁带半导体材料和器件研发；（2）石墨烯、碳纳米管等碳基芯片材料，以及二硫化钼、氮化硼、范德华挤压等二维半导体材料及制备技术研发；（3）柔性显示、印刷显示、全息显示、激光显示、量子点显示、电子纸显示、OLED 显示等新型显示材料与器件研发；（4）面向先进封装的玻璃基板（TGV）、铁电、磁电、忆阻器等信息感知与传输处理材料与器件研发。

2022 高端功能与智能材料

研发内容：面向新能源、生命健康、节能环保等发展需要，重点开展（1）纳米探测与传感器、高转化率纳米催化材料、纳

米改性金属、载药纳米微球等纳米新材料研发；（2）离子交换膜、中空纤维膜、液晶高分子聚合物膜等高端膜材料研发；（3）低温烧结铜浆、大粒径二氧化硅微球等低成本高端功能材料研发；（4）超导材料、智能材料、仿生材料、超材料等前沿材料研发。

2023 先进结构与复合材料

研发内容：面向航空航天、海洋工程、轨道交通、先进制造业等发展需要，重点开展（1）高强高模高韧碳纤维、高性能玻纤、聚酰亚胺纤维等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研发；（2）超高强度钢、超超临界耐热钢、耐辐照钢、耐腐蚀钢等高端特殊钢研发；（3）高熵合金、高性能铝合金、高强高韧钛合金、高品质粉末冶金等高端合金及构件研发；（4）金属间化合物、高温陶瓷材料、立方氮化硼等先进结构与复合材料研发。

2024 材料智能设计

研发内容：围绕加快新材料研发应用模式变革，重点开展（1）基于高通量、自动流程、多层次跨尺度计算的材料筛选和设计技术；（2）基于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的材料设计、制备、测试、修复、结构升级等智能化技术；（3）并行合成、单点快速扫描、并行测试、材料服役的多场耦合模拟等高通量智能化材料制造和表征评价技术。

（三）未来健康

2031 细胞与基因技术

研发内容：围绕个体化精准医疗、再生医学、新药研发等领

域应用需要，重点开展（1）DNA 编辑、RNA 编辑、表观遗传编辑、离体或在体细胞获取和分化、细胞表型与功能转变、通用型细胞改造、靶向递送等主流基因编辑、细胞重编程和部分重编程、递送系统等底盘技术；（2）类器官、器官芯片、微流控芯片、虚拟细胞等器官细胞工程模型、细胞模拟、细胞解析工具等生理与疾病机制解析技术、靶点发现技术、药物评价技术；（3）通用型 CAR-T 细胞技术、下一代 RNA 药物、新型 MSC 产品、新型 iPSC 药物及其衍生产品等新型细胞治疗药物研发。

2032 合成生物

研发内容：顺应全球生物技术加速演进趋势，面向生物制造、药物研制、疾病治疗等领域应用，重点开展（1）复杂基因组体内组装、大片段 DNA 自动合成、DNA 数据存储、跨物种基因表达与定量调控、RNA 设计、遗传密码子拓展等前沿技术研发；（2）人工智能驱动的蛋白质设计与合成、高性能酶挖掘与设计、人工生命元器件、生物体系设计再造等 AI 辅助设计技术研发；（3）高效基因组原位定向改造、代谢调控网络智能模拟、负碳生物合成路径设计与菌株构建等平台型技术研发；（4）功能蛋白微生物制造、合成微生物群落、功能性多肽绿色制造、营养化学品合成细胞创制等规模化生物制造技术研发。

（四）未来制造

2041 具身智能机器人

研发内容：聚焦具身智能机器人“大脑、小脑、肢体”等关

键环节及实际应用，重点开展（1）面向生产制造、应急救援、教育医疗、民生服务等真实场景的低成本交互型、高精度型、高可靠型等机器人整机关键技术研发；（2）高保真虚拟场景生成与仿真、具身智能操作系统、机器人自主决策与规划、多模态感知与环境建模、仿生运动行为表征等“大脑、小脑”关键技术研发；（3）刚柔耦合仿生传动、高紧凑机器人四肢结构、灵巧手设计等“肢体”关键技术研发；（4）视、听、力、嗅、触等高精度传感器、柔性电子皮肤、高功率密度执行器、高功率多传输的柔性传输线缆等核心零部件技术研发。

2042 智能网联汽车

研发内容：聚焦新能源汽车智能化、网联化融合发展方向，重点开展（1）高级别自动驾驶、智能车用操作系统、车用存算一体芯片、智慧座舱、域控制器、“车路云”一体化等汽车智能化技术研发；（2）固态激光雷达、毫米波雷达、高精度组合导航、视觉深度认知等汽车智能感知技术研发；（3）线控制动、线控转向、智能悬架、高比转速驱动电机、电池管理系统等汽车执行与控制技术研发；（4）车物互联（V2X）模组、车载联网终端（TBOX）、汽车芯片、网联汽车高速通信、网联汽车信息安全等信息技术研发。

2043 智能制造

研发内容：面向未来制造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需求，重点开展（1）材料/构型/功能一体化增材制造、体积3D打印、

激光微纳制造、激光/电子束熔融等增材制造与激光制造技术研发；（2）面向轨道交通、航空航天、冶金制造等真实应用环境的网络协同制造、可计算制造、智能检测、智能运维、智能管控、数字孪生、柔性制造等智能制造关键技术研发；（3）绿色智能船舶、超高速列车、下一代大飞机等未来高端装备关键技术研发；（4）高精度数值仿真、几何引擎与求解器、数字主线平台等工业软件技术研发；（5）基于开源的代码自动生成、工业互联网操作系统、智能工厂系统、数字人民币支付系统等新一代软件技术研发。

（五）未来空间

2051 低空经济技术

研发内容：围绕低空经济产业跨域融合发展需要，重点开展（1）电动固定翼飞行器（ECTOL）、倾转旋翼飞行器（Tiltrotor）等低空运输飞行器技术研发；（2）多旋翼、复合翼、仿生扑翼等新型工业无人机技术研发；（3）弹性定位导航、多模态通导一体、集群协同、自主飞行、新型动力推进、超长航时等飞行控制关键技术研发；（4）低空智能网联、低空频谱管理、空中交通管制（UAM 管控系统）、低空安全监管与反制、有人/无人融合飞行等关键技术研发。

2052 商业航天技术

研发内容：围绕商业航天低成本、高可靠、快响应发展需要，探索星箭船融合发展新模式，重点开展（1）液氧煤油/甲烷发动

机、电动泵发动机、垂直起降飞行试验、远程智能测发等可复用火箭技术研发；（2）低成本卫星设计制造、北斗系统应用、星载接收机、星间激光、卫星互联网等卫星平台和星座组网关键技术研发；（3）通导遥一体化、新型相控阵天线、甚高频数据交换系统（VDES）、天基边缘计算星座等卫星载荷和应用终端关键技术研发；（4）小型商业空间站设计、空间目标快速定轨、运动特征反演、空间碎片清理、太空采矿、太空交通管理等空间应用技术研发。

2053 深海深地

研发内容：围绕提升深海深地极地等极端环境进入、资源勘探、开发和利用能力，重点开展（1）深海潜水器、深海作业、深海采矿、深海搜救探测、深海智能无人平台等关键技术研发；（2）深地资源探采、深地热能储用、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深地灾害防控、深地搜救探测、极地探测与作业等关键技术研发；（3）封闭空间自主导航、水下实时通信、高精度传感、随钻测井等通用技术研发。

（六）未来能源

2061 氢能技术

研发内容：围绕氢能绿色制取、安全致密储输和高效利用技术，重点开展（1）绿电直连制氢、光催化制氢、太阳能热化学制氢、适配多场景的宽功率制氢等氢能绿色制取技术；（2）高压气态储氢、固体材料储氢、有机液体储氢、玻璃纤维管储氢等

储氢技术研发；（3）管道输氢、掺氢天然气等氢气输运技术研发；（4）氢冶炼、氢能热机、氢燃料电池、氢电耦合微网等氢能多元化利用技术研发。

2062 新型储能

研发内容：围绕支撑构建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重点开展（1）基于硫化物、氧化物、聚合物等固态电解质的全固态电池技术研发；（2）压缩液态空气储能、超临界二氧化碳储能、重力储能、储热和储冷等超长时储能技术研发；（3）液流电池、新型锂电池、钠离子电池、水系锌电池等中长时储能技术研发；（4）超级电容器、液态金属储能、超导储能、金属空气电池等高能量密度储能技术。

2063 先进核能

研发内容：围绕安全有序发展核能利用技术，重点开展（1）小型模块化反应堆、超高温气冷堆等先进核能技术研发；（2）高温超导可控核聚变、新型核聚变能源系统及等离子体约束、高功率微波加热、极端环境诊断等前沿技术研发；（3）核电智能运维等关键技术研发。

三、其他领域

3001 除上述所列技术方向外，落实省委、省政府重点工作部署，以及其他满足我省经济社会重大需求且技术创新性高、突破性强、带动性大的非规划创新关键核心技术。

附件 2

2026 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承担单位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合作单位			负责人/联系方式	
项目 共性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项目实施期内预期 达到的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实现前沿技术突破（个）	
			研发形成新产品/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新品种等（个）	
			新增授权知识产权（个）	
			制定国家、行业、地方或企业标准数（个）	
		质量指标	考核指标按期完成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社会资本投入（万元）	
		社会效益	形成示范应用场景（个）	
个性 指标				

附件 3

2026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推荐项目汇总表样式

推荐单位： （盖章）

联系人/联系电话：

序号	项目受理号	指南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申报单位类型	所在县（市、区）	联合单位	申报材料签字、盖章、日期、附件等内容是否已审核	是否是增报项目	备注

注：

- 1. 此表由项目主管部门负责填报，表内列明的项目均为经项目主管部门审核符合申报要求的项目。
- 2. 申报单位类型填写：国家（省）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高校、科研院所、医疗卫生机构、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等；申报单位为企业的，请明确企业类型，主要包括省重点培育的领军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含证书编号）、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
- 3. 联合单位填写：高校、科研院所或省产研院专业研究所申报项目必须有省内企业联合。
- 4. 是否是增报项目填写：若是增报的项目，填写“是”。
- 5. 备注填写：增报项目请在备注栏填写项目来源，如长三角/江苏省XXX创新联合体、省重点培育的领军企业、省“双高协同”试点高新区推荐项目，其中对于省“双高协同”试点高新区推荐的项目注明是否有地方配套及具体配套情况。

